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评估报告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现将2025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是国内直升机制造业中规模最大、产值最高、产品系列最全的主力军，现有核心产品涉及直升机零部件制造业务，又涵盖民用直升机整机、航空转包生产及客户化服务、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等新能源飞行器研制，构建了系统与集成级的解决方案优势。2025年，公司继续秉持“扶摇直上，无所不达”的产品理念，紧抓“十四五”期间航空产业发展战略机遇，奋力推进航空工业新质生产力的加速发展，全面打造现代化航空产业体系，助力新时代航空强国建设。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营业收入 290.86 亿元，同比下降 2.2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2 亿元，同比增长 17.27%。基本每股收益 0.7951 元/股。

#### （一）全力完成航空装备建设任务

聚焦全年目标任务落实，狠抓生产能力建设和经济运行管控，紧盯重点产品，持续加强全过程管控。2025 年公司年度经营目标顺利完成，构建一体统筹、精准科学的生产管理体系，完善生产管理模式，建立上下游生产协同联动机制，通过科学制定生产计划、合理平衡生产资源，提升全寿命、全过程、全系统、全要素管理专业化水平，有效强化供应链管理能力和项目风险管控能力，推动重点产品高质量生产和交付。聚焦五大核心产业个性化要素，进一步确定目标路径和专项行动方案，筑牢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中长期规划支撑体系。

#### （二）加强研发创新，加速推进民机及新产品研发

公司将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30 亿元用于新型直升机研发能力建设、直升机产能提升等项目，将有效助力公司革新现有直升机生产技术手段，创建数字化、智能化新时代直升机装配技术新体系，延续公司在行业内智能制造方向与科技创新的领先优势。同时，公司持续聚焦民用航空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坚持“创新、装备、产业、能力和管理”五大体系建设，把握低空经济产业发展机遇期，深化民机发

展，在新型号研发、研发人员队伍建设方面保持高投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推动航空工业高质量发展。

## 二、维护价值信心，积极回报股东

公司始终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坚持“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合理运用现金分红等方式，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2023-2025年度，公司每年分红金额占当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的比例分别达到33.05%、30.09%、30.06%，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025年，公司秉持系统性、科学性、合规性原则，制定《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和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市值管理的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公司实际，积极探索丰富市值管理“工具箱”，提振市场信心，切实推动公司提升投资价值，增强回报投资者的能力，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

## 三、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2025年，公司持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进市场价值传递，持续优化完善公司沟通传导机制，传导公司价值。公司通过多样化方式和渠道，持续开展投资者沟通工作，坚持主动型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管理与投资者、分析师、媒体、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多维度的互动关系；不断丰富推介渠道，深化开展路演与反向路演，增进相互理解和相互信任，传递公司价值。一年来，公司相关工作获得了资

本市场、监管部门和专业机构的广泛认可：荣获第十六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天马奖、金牛奖-2025 科创金牛奖、金牛奖金信披奖、2025 金牛奖可持续发展奖、2025 年度上市公司卓越投关建设奖、董事会金圆桌第六届董秘好助手奖多项荣誉。

公司持续加强沟通频次，开展把投资者“请进来”和主动“走出去”的双向投资者交流活动。公司常态化、高密度组织现场调研、路演、反路演、接待个人投资者调研等活动，加强与资本市场和投资者的沟通，主动拜访投资者、定期前往投资者处路演，认真回复投资者热线投资者的咨询。2025 年，公司及时召开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和 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通过电话、电邮、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互动，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交流平台，维护了公司在证券市场的良好形象。公司持续加强与券商分析师等专业机构的联系与沟通，积极参加头部券商的策略会，2025 年全年组织参加 24 场机构客户交流会和公司调研活动，累计沟通人数 200 余人，与机构客户开展了充分的交流。

公司始终将信息披露工作置于公司治理的重要地位，信披工作的开展严格遵循《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则的要求。2025 年，公司组织附属企业合规培训一次，举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

募投项目管理业务培训，就上市公司合规事项、流程优化等展开研讨。公司积极主动与监管部门沟通，保证信息披露工作及时、有效、优质开展。公司与各监管层面保持持续、良好的沟通，获得了监管层的认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沪市主板上市公司 2024-202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公司获得 A 级。2024-2025 年度沪市 2,263 家上市公司参评，获得 A 级的公司仅 430 家，本次已经是公司连续第五年获得信息披露 A 级。

#### 四、坚持规范运作，增进市场认同度

公司坚持把系统提升治理水平作为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核心关注点和重中之重，始终坚持“一以贯之”，紧紧围绕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核心职责，从顶层机制建设入手，坚守合规底线，严守国资红线，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逐步形成了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最新制定的各项监管要求，构建了现代公司治理架构，加强内控管理，持续规范化运作，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确保公司治理制度能够及时适应新形势下的监管要求，真正做到有章可循、有章可用。二是持续提高董事会决策的规范性、高效性、透明性，保障董事会规范有效运行，深入贯彻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三是公司编制并披露了《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实现经济责任与社会责任的共赢，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创造能力，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将ESG理念融入公司管理与运营之中，推动ESG理念在公司的落地生根，可持续发展理念已逐步深入企业管理核心。四是公司持续发挥“关键少数”作用，不断提高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风险共担意识，增强履职尽责的能力，共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五是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及募投项目实施的管理，确保合规高效，按照规定披露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报告。六是公司加强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管理，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持续披露闲置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顺利实施，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切实履行了“提高上市

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获得感”的应尽之责。以上内容是基于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作出的判断及评估。行动方案实施期间，公司未收到投资者关于行动方案及改进措施的意见建议等。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